

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亞太研究碩士班 開課時序表

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本所研究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 31 學分，包括

專業必修 3 學分

專業選修 24 學分

論 文 4 學分

105年3月16日本系104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
 105年3月29日本院104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
 105年4月12日本校104學年度第二學期第3次校課程會議通過
 105年11月16日本系105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 105年11月23日本系105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 105年11月30日本系105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 106年3月22日國際系105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
 106年3月29日社科院105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
 106年4月26日本校105學年度第2次校課程會議通過

	一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	二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專業必修	政治學方法論	3	3							
	社會科學方法論	3	3							
專業選修	移動與認同研究	3	3			中國大陸政治專題研究			3	3
	中國大陸經濟專題研究	3	3			兩岸關係研究			3	3
	亞太與台灣安全專題研究	3	3			觀光、族群與性別	3	3		
	國際非政府組織專題研究			3	3	後殖民文化專題	3	3		
	中國大陸國防政策專題研究			3	3	國際人權專題研究	3	3		
	東亞社會專題：集體記憶			3	3					
	區域主義研究			3	3					
學期總計										

課程說明：
 一、課程名稱及內涵相同然課程名稱類異者，得經系課程委員會予以採認。
 二、課程時序表中，課程所列開課學期得依實際情況調整一學年，超過者請送三級課委會；通過後之時序表若有異動亦需經過三級課委會審議。